

## 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22001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1段161號  
B1

承辦人：許哲鳴

電話：(02)29603456 分機8425

傳真：(02)29689917

電子信箱：AR3482@ntpc.gov.tw

受文者：新北市三重區碧華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3月23日

發文字號：新北教研資字第1100472969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1102684178\_110D2121515-01.odt)

主旨：檢送「新北市智慧學習領航學校實施計畫」1份，歡迎有意願申請之學校踴躍參與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旨揭計畫係為本市持續推廣資訊科技融入教學，並透過校際區域策略聯盟，辦理實務及教學增能研習計畫分享推廣經驗，擴散既有社群影響力，帶領更多學校朝智慧學習學校發展。

二、旨案計畫重點說明如下：

(一)申請類型：本計畫分「自主學習組」、「PBL組」及「資訊科技組」共3組，由申請學校擇一組別申請。

(二)審查方式：分「初審書面審查」及「複審現場簡報」二階段。曾參與本市智慧學習領航學校計畫或行動學習學校計畫，累計達2年者，經初審通過，得免參與複審簡報。

(三)補助校數：依審核結果、各校發展潛能、推動成果、擴散貢獻度、區域平衡考量等，至多補助80校；實際補助

校數依複審評審會議決議，得增減補助校數。

(四)補助額度：每校教學設備(資本門)至多補助新臺幣(以下同)12萬元、運作經費(經常門)至多10萬元。各校需依「110學年度新北市智慧學習領航學校經費概算表」之項目與基準編列概算，並經主辦會計及機關長官核章後，始得執行。

(五)申請期程：申請學校於110年4月13日(星期二)下午6時前，於本局校務行政系統提交申請計畫，預定於6月2日(星期三)下午5時前，於本局網站(<https://www.ntpc.edu.tw/>)教育公告區公告核定名單。

正本：新北市政府各級學校

副本：

